

# 锐意创新夯基础 激活发展新动能

## 乌兰察布市加快推进城乡社会治理现代化

乌兰察布市在推进城乡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实践中,始终坚持党建引领,不断创新自治体制体系建设,强化治理共建共享,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明显提升。

### 强化多元力量共建 激发自治新活力

乌兰察布市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统揽全局的核心作用,聚焦聚力基层社会精细化治理,发动“微力量”,探索“微自治”,打通“微循环”,努力构建党建引领、网格管理、多元共治的基层治理共同体。

坚持基层党组织领导。落实市县乡三级建立党委“一把手”抓基层党建和村居(嘎查)治理主体责任。105个苏木乡镇(街道)配齐政法委员,由乡镇党委副书记担任,推进1285个嘎查村、220个社区书记具体抓嘎查村居社会治理,让党的领导“一竿子”插到底,把党的工作落实到市域社会治理最前治、基层最末梢。

加大基层网格员队伍建设。按照“城乡一体、全域覆盖”的市域社会治理“一张网”要求,将全市7278个自然村、2053个小区划分为6493个农村牧区网格、1479个城镇网格;有效整合村民小组长、村级后备力量、村民代表、保洁员等村社区工作力量,采取公开选聘和多元补充等方式,配齐配强治理队伍,并将苏木乡镇包村干部、第一书记、驻村干部、包村民警等职能部门力量纳入网格员队伍,抓实网格员队伍建设,共配备网格员10691人,着力提高网格员报酬待遇,实现一年一轮训,开展了建党百年培树百名优秀网格员

评选活动,夯实了治理根基。

推动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充分发挥街道社区党组织统筹领导和协调指挥作用,探索参与共治治理模式,在全市推广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小区党组织、社会组织 and 物业公司“1+4”基层组织架构,成立小区党小组1109个、业主委员会415个,建立社区、小区协商议事机构292个。按照“收集议题、确定议题、议前调研、组织协商、结果研判、监督执行”6个步骤组织协商,同步引入法律援助,积极引导居民群众依法有序开展协商自治,解决小区“小事”,最大限度地激发广大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热情。

### 强化自治制度创新 构建治理新格局

尊重群众首创精神,探索新时代乌兰察布“枫桥经验”升级版,推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体制机制基础性建设。

创新群众自治制度。全市1505个嘎查村(社区)在村居民自治框架内,建立了村社区事务监督委员会,100%落实“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建立了村居民会议、村居民代表会议、村社区事务公开、民主议事、两委干部联系村居民代表等民主管理制度,实行村社区事务大事由村居民公开决定,重大事项决策由村居民代表大会决定,努

力做到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同时,不断完善公开内容,将社会救助、救灾救济、养老保险、村级财务管理、扶贫资金、“三资”管理等群众关心的热点列入村社区事务公开主要内容。

规范基层网格员管理。健全规范网格员“上墙公示、工作例会、巡网走访、情况报告、研判联控、考评奖惩、网格自治”七项制度,完善网格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将入户走访、考勤打卡、事件上报等14项指标纳入考核范围,抓实网格员全过程管理,有效提升网格员履职能力和水平。发挥网格员贴近基层、人清、地熟、情况明优势,实行“一日一巡网、一周一研判、一月一会商”,推动网格治理实体化运作。

完善基层自治运行制度。发挥市县乡三级平安协调机制,建立排查、发现、上报、处置、反馈联运闭环处置,健全“网格吹哨,部门报到”长效机制,充分调动党员群众参与社区治理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延伸党组织和自治组织体系在社区治理中的触角,切实打通基层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 强化治理共建共享 满足群众新期待

打造治理共同体,提升基层自治效能,提高服务基层群众实效性,获得感、满意度。

对标“实心工程”,构筑治理共同体。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以面对面倾听呼声、心贴心接触交谈、实打实解决诉求为主要内容的党建“实心工程”,推动市县级领导干部联乡(镇)、市县部门单位联村社区、机关干部联户“三级联动”,开展“点单式”服务,用心用力帮扶,参加村社区主题党日、讲党课,帮助村社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目前,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共解决群众揪心事、操心事、烦心事31.17万件,事件办结率99.8%。

立足为民办实事。统筹推进党群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一体化建设,下沉低保申请、临时救助、医保缴费等服务项目8大类36小项,设立“我为群众办实事”受理窗口,村社区设立便民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代办点,推动线上线下双服务。目前,全市共收集办理群众反映的供水供电、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等事项2.63万件,办结率99.97%,群众满意率达97.68%。

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加强城乡社区治安防控网和城乡警务室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行动,以乡村零命案、零刑事、零邪教“三零”创建为抓手,持续推进基层平安创建,刑事命案连续5年下降,截至8月底全市刑事、治安发案同比下降8.7%、6.5%,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高振宇)

## 一头牵着党心 一头连着民心 ——赤峰市林西县推进新时代信访工作综述

党的十八大以来,赤峰市林西县全面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以“扛起责任、压实担子、解决问题”为核心,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着力打造“阳光信访、法治信访、责任信访”,全县信访形势平稳向好,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 党建引领 构建信访“大格局”

为积极推动信访积案矛盾的化解,进一步完善县级领导接访和领导包案机制,由县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编排年度领导接访日程安排,每周县处级领导到联合接访中心接待来访群众。把重点矛盾纠纷逐案落实县级包案领导、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各包案领导“亲自研究案情、亲自协调处理、亲自督办落实”,责任单位“包方案制定、包调处化解、包教育稳控、包息诉罢访”。

同时,进一步强化基层领导接访工作,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也要对本乡镇(街道)、本部门的领导接访工作进行安排、公示,并做好领导接访记录、接访事项登记和事后建档等工作。全县上下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各方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格局。

### 主动出击 筑牢信访“第一线”

林西县强化责任倒逼机制,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推进信访工作网格化管理和信息化服务,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和服务质量,使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网格化+信访。全面建立信访联席会议机制,以城区、农村网格化建设升级为契机,配备熟悉信访业务、精通网络技术、责任心强的专职人员负责信访

接待“一站式”服务,形成“人在格中走、事在网上办”的基层社会治理新局面。

互联网+信访。为县信访局配备视频监控、安检门、身份证识别器、扫描仪、打印机等设备,并为全县乡镇(街道)建立视频接访系统,便于信访工作方便快捷开展。

信息化+信访。专门制作《信访事项处理流程图》业务资料,建立“林西信访工作群”,随时对网络系统应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答疑解惑,使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 多元拓展 化解矛盾“出实招”

探索完善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机制,成立公益性调解服务组织“王峰调解工作室”,以具有10年信访工作经验的信访工作者王峰牵头,由林西县人民法院副院长黄福军、林西县林西镇司法所所长梁立志、法律援助律师吴东等人员组成小组,免费为全县广大群众和基层组织提供法律、国家政策咨询和特殊疑难纠纷调解服务。

“王峰调解工作室”自成立以来,已化解的疑难信访案件,群众认可率达100%。2019年,光荣入选赤峰市“十大法治事件”。

### 打通症结 服务群众“最走心”

该县变被动接访为主动下访,积极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及时了解群众诉求,最大限度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一线,以诚心换位思考找到问题症结,以细心深入调查掌握问题事实,以真情春风化雨获得群众信任,化干戈为玉帛,实现矛盾从“中转站”到“终点站”的跨越。

(李清源)

## 普法进军营 共筑强军梦

包头讯 为进一步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军民团结,增强部队官兵依法履职、依法办事、依法维权能力,日前,包头市昆区司法局走进武警某部,开展“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为主题的普法活动。

此次活动,由内蒙古科技大学副教授李诚予做宣讲。宣讲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核心,以宪法与国家治理现代化到宪法与社会治国安邦总章程再到宪法与个人生活保障书等内容为框架,运用具体生动的案例释法,并对军人军属权益、军人履行职责、军民融合发展等

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讲解。

宣讲结束后,针对官兵关注的家庭经济纠纷、工伤医疗赔偿、拆迁补偿等法律问题,李诚予进行了“一对一、面对面”的法律咨询服务,为官兵解答疑惑。参加活动的官兵纷纷表示,将不断充实法律知识,提升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同时也对此次普法活动表达了诚挚的感谢。

下一步,昆区司法局将继续以开展“法律八进”活动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承诺,更加有针对性地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切实提高军人军属的法治意识,将军地渔水友谊长期持续下去,共谱拥军爱民新篇章。(肖玥)

## 启用心理测试软件 建立心理健康档案

包头讯 为有效掌握辖区内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对象的心理健康状况,切实加强特殊人群心理服务工作,规范辖区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为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的开展提供心理参考数据,近日,包头市东河区司法局启用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对象心理测试软件。

心理教育信息化管理系统主要包括心理素质测试、心理信息咨询、网络心理调查、个人基本信息四项基本内容。该系统主要用于两项工作:一是针对当前所有在矫在册的社区矫正对象,将心理测评工作纳入社区矫正的每一个日常流程,结合日常教育学习,坚持每月、每季度、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个人测量、集中心理测评,建立健全常态化心理测评运作机制。通过机制的良性运行,能够及时关注每一名矫正人员的心理动态,筛查出需要进行心理干预的重点矫正对象,培养社区矫正人员树立积极健康的心理意识,切实提升社区矫正帮扶质量。二是对所有安置帮教

对象进行自我测评和综合分析评估,存入安置帮教工作档案,并以此为依据进行等级分类,制定个性化安置帮教方案,做到有针对性地为其提供心理健康教育、团体心理辅导或个案心理咨询,帮助其舒缓心理、排解压力、重塑自我,真正做到从源头预防重新犯罪。

心理测评单独进行,结果对外严格保密,既尊重每个人的人格,也避免挫伤他们教育改造的积极性。东河区司法局于11月开始对所有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对象进行心理测评,并为每个心理测评对象建立了健康档案。

东河区司法局将不断丰富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对象档案内容,完善“心理测评+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机制,不断推动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心理矫治工作走上科学化、规范化轨道。(肖玥)